

证券代码：002271

证券简称：东方雨虹

公告编号：2025-027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交易目的：随着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含下属控股子公司，下同）海外业务不断拓展，国际化布局深入推进，跨境业务及外汇结算交易持续增加。为进一步提高公司应对外汇市场波动风险的能力，更好的规避和防范因外汇汇率及外汇利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的不利影响，合理优化财务费用，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2、交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互换、外汇掉期、外汇期货、外汇期权、利率互换、利率掉期、利率期权及其他金融衍生产品等业务或业务组合。

3、交易金额：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或等值外币，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或等值外币，前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循环使用，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有效期内预计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前述最高额度。

4、交易场所：经监管机构批准、具有合法经营资质的金融机构。

5、审议程序：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风险提示：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为了减少外汇市场波动对公司

造成的不利影响，不以套利、投机为目的，但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履约风险、内部控制风险、法律风险，公司将遵循稳健原则，积极落实管控制度和风险防范措施，审慎执行套期保值操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情况概述

1、交易目的：随着公司海外业务不断拓展，国际化布局深入推进，跨境业务及外汇结算交易持续增加。为进一步提高应对外汇市场波动风险的能力，更好的规避和防范因外汇汇率及外汇利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的不利影响，合理优化财务费用，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公司拟根据具体业务情况适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与日常经营需求密切相关，仅限于套期保值和规避汇率风险的运作，不从事以逐利为目的的投机行为，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公司资金使用安排合理。

2、交易金额：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或等值外币，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或等值外币，前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循环使用，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有效期内预计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前述最高额度。

3、交易方式及交易场所：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互换、外汇掉期、外汇期货、外汇期权、利率互换、利率掉期、利率期权及其他金融衍生产品等业务或业务组合。交易场所为经监管机构批准、具有合法经营资质的金融机构。

4、交易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5、资金来源：本次交易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及公司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互换、外汇掉期、外汇期货、外汇期权、利率互换、利率掉期、利率期权及

其他金融衍生产品等业务或业务的组合，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或等值外币，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或等值外币，前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循环使用，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有效期内预计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前述最高额度。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1、市场风险：外汇衍生品交易合约汇率、利率与到期日实际汇率、利率的差异将产生交易损益，以公允价值进行计量，每一会计期间将产生重估损益，至到期日重估损益的累计值等于交易损益。交易合约公允价值的变动与其对应的风险资产的价值变动形成一定的对冲，但仍有亏损的可能性。

2、流动性风险：不合理的外汇套期保值交易会引发资金的流动性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公司外汇资产、负债为依据，与实际外汇收支相匹配，以保证在交割时拥有足额资金供清算，以减少到期日现金流需求。

3、履约风险：不合适的交易方选择可能引发公司购买外汇套期保值产品的履约风险。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对手均为信用良好且与公司已建立业务往来的金融机构，履约风险低。

4、内部控制风险：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机制不完善而造成风险。在开展交易时，如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操作或未能充分理解衍生品信息，将带来操作风险。

5、法律风险：因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手违反合同约定条款可能造成合约无法正常执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将可能面临法律风险。

（二）风控措施

1、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就公司业务操作原则、审批权限、内部审核流程、责任部门及责任人、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

及风险处理程序等做出了明确规定，有效识别内部控制风险并控制交易风险。

2、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交易以遵循稳健经营、风险优先的风险管理原则，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投机性交易。

3、公司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必须基于公司的外汇收支预测，外汇套期保值合约的外币金额不得超过外汇收支的预测金额，外汇套期保业务的金额、交割期间需与公司预测的外汇收支款项目时间相匹配。

4、公司财务中心负责统一管理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并且责任落实到人，同时通过分级管理，从根本上杜绝了单人操作的风险，在有效地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也提高了对风险的应对速度。

5、公司将与具有合法资质的信用良好且与公司已建立业务往来的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同时，公司将审慎审查与金融机构签订的合约条款，严格执行风险管理制度，以防范法律风险。

6、在具体操作层面，在选择套期保值业务产品种类时，考虑设定应对到期违约方案，尽量选择违约风险低、风险可控的产品；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操作后，关注市场情况变动，如发生到期违约、或在执行期间发生不可逆转反向变动，则需要上报审批，并采取及时有效的止损和补救措施。

四、交易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实施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核算。

五、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2、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28 日